股票简称：宝硕股份　　股票代码：600155　　编号：临 2017-036

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6 日以传真、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公司董事长陶永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（关联董事李建雄、张明贵、洪鸣、何英姿、代明华回避表决）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公司关于调整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 2017-037 号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等具体事宜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1